证券代码:002444　证券简称:巨星科技　公告编号:2024-007

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拟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194,478,182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巨星科技	股票代码	00244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思远	陆海栋	
办公地址	杭州市上城区九环路35号	杭州市上城区九环路35号	
传真	0571-81601088	0571-81601088	
电话	0571-81601076	0571-81601076	
电子信箱	zq@greatstartools.com	zq@greatstartools.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重点围绕欧美家庭消费用工具及箱柜(Consumer tools&storage)领域发展主营业务聚焦布局工业生产用工具及设备(Industrial tools&equipment),同时大力推进产品结构和区域模式发展,顺对客户结果(OEM)业务快速下滑的不力局面,全力发展自有品牌(OBM)业务仍然是勠取得了除和相业务以外的行业市场份额提升,手工具和动力工具业务继续保持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92,999.28万元,同比下降13.32%。2023年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9,161.28万元,同比增长19.1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69,749.10万元,同比增长16.67%。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19,683,797,271.17	18,579,564,736.77	18,596,305,792.11	5.85%	17,307,154,886.67	17,307,154,886.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847,980,075.62	13,397,947,543.83	13,398,132,756.12	10.82%	10,598,896,746.70	10,598,896,746.70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10,929,992,802.32	12,610,189,590.33	12,610,189,590.33	-13.32%	10,919,683,344.37	10,919,683,344.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91,612,756.79	1,419,559,507.10	1,419,854,709.56	19.14%	1,270,003,396.40	1,270,003,396.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97,490,987.11	1,454,643,772.32	1,454,938,974.78	16.67%	1,073,557,965.88	1,073,557,965.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5,854,925.65	1,631,836,642.39	1,631,836,642.39	30.27%	18,632,169.67	18,632,169.6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162	1.24	1.2446	13.79%	1.13	1.1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4162	1.24	1.2446	13.79%	1.13	1.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89%	12.31%	12.31%	-0.42%	12.70%	12.70%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公司于2022年1月1日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首次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按该规定进行调整。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按照该规定和《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期初各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555,292,092.76	2,689,969,108.15	3,364,956,201.89	2,319,775,399.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2,441,087.90	570,109,868.37	633,634,145.08	185,427,655.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5,040,709.60	621,426,317.87	640,411,354.85	150,612,604.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9,474,152.99	624,769,727.31	422,823,716.34	738,787,329.01

上述对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1,36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3,51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巨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56%	463,739,864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4.60%	55,270,995	0	不适用	0
仇建平	境内自然人	4.24%	51,015,258	38,261,443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天惠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1.61%	19,306,800	0	不适用	0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八组合	其他	1.23%	14,752,300	0	不适用	0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社保基金17062组合	其他	1.15%	13,793,219	0	不适用	0
王玲玲	境内自然人	1.08%	12,960,960	9,713,220	不适用	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五组合	其他	1.06%	12,800,000	0	不适用	0
澳门金融管理局-自有资金	其他	1.01%	12,202,208	0	不适用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经济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0%	12,070,647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巨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仇建平、王玲玲存在关联关系,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本期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巨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52,305,864	37.61%	11,434,000	0.95%	463,739,864	38.56%	0	0.00%
澳门金融管理局-自有资金	6,602,332	0.55%	0	0.00%	12,202,208	1.01%	342,600	0.03%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五组合	12,300,000	1.02%	500,000	0.04%	12,800,000	1.06%	0	0.00%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Citi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退出	0	0.00%	0	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创新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00%	0	0.0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社保基金17062组合	新增	0	0.00%	0	0.00%
澳门金融管理局-自有资金	新增	342,600	0.03%	12,544,808	1.04%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东间关联关系及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程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采购商品及接受劳务	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叉车及配件、维修费、手工具及配件等	4,917.08	5,590.00	0.45%	-12.04%	详见2023年4月22日公司披露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浙江国自机器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及服务、手工具等	794.75	5,000.00	0.07%	-84.10%	
	上海镁铝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	0.30	200.00	0.00%	-99.85%	
	常州华达西德宝微光仪器有限公司	材料、智能产品等	369.42	1,250.00	0.03%	-70.45%	
	杭州微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智能终端系统、咨询服务等	0.00	50.00	0.00%	-100.00%	
	中策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产品及服务等	4,438.03	10,000.00	0.41%	-55.62%	
	杭州巨星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手工具及配件等	0.13	10.00	0.00%	-98.73%	
	小计	-	10,519.71	22,100.00	0.96%	-52.39%	
向关联人租赁资产	常州华达西德宝微光仪器有限公司	房屋	22.23	50.00	0.00%	-55.55%	
	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运输设备	0.72	40.00	0.00%	-98.19%	
	杭州巨星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房屋	138.34	200.00	0.01%	-30.83%	
	小计	-	161.29	290.00	0.01%	-44.38%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1.公司与关联方的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基于公司实际需求和业务开展进行的初步判断,较难实现准确预计,因此与实际发生情况存在一定的差异; 2.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遵循尽量避免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减少关联交易发生的原则,关联交易公平、公正、交易价格客观、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方股东利益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总金额低于预计总金额。系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遵循尽量避免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减少关联交易发生的原则,关联交易公平、公正、交易价格客观、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方股东利益情形。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礼敏

注册资本:108668.0205万人民币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和府路666号

经营范围:观光车、牵引车、搬运车、托盘搬运车、集装箱正面吊运起重机、叉车及配件的制造(凭有效许可证经营)。智能搬运机器人、自动化设备制造、观光车、牵引车、搬运车、托盘搬运车、集装箱正面吊运起重机、叉车、轻小型起重设备及配件、智能搬运机器人、自动化设备的销售,特种设备的经理,叉车、工程机械、机电设备、智能搬运机器人的租赁,经营进出口业务,实业投资,物业管理,经济技术信息咨询,自动化项目的集成,技术服务及工程实施,特种设备设计,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服务,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建筑工程用机械制造,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含下属分支机构经营范围)(依法须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2023年12月31日,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总额13,826,792,774.26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9,258,911,597.43元;2023年度营业收入16,341,452,154.71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842,549,786.61元。(数据来自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

2.浙江国自机器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湖谷路88号1幢3楼30632室

法定代表人:王伟毅

注册资本:10250.0882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电力设施承装、承修、承试;电气安装服务;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智能机器人的研发;智能机器人销售;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智能物料搬运装备销售;人工智能硬件销售;智能仓储装备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工业机器人销售;服务消费机器人制造;特殊作业机器人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工业机器人制造;工业机器人安装、维修;智能基础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软件开发;人工智能硬件与算法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2023年12月31日,浙江国自机器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资产总额918,888,948.61元,净资产-118,985,188.08元;2023年度营业收入408,371,119.06元,净利润-251,494,945.95元。(数据经审计)

3.常州华达西德宝微光仪器有限公司

住所:常州市新塘开发区梅花路16号

法定代表人:赵奇

注册资本:100万美元

经营范围:光机电一体化仪器的研发设计、制造、维修及咨询服务;计算机软件、模具开发及销售;大地精密测量仪、电子经纬仪、电子全站仪、激光测距仪、水准仪、电子水准仪、激光三维扫描仪、二维感知传感器及系统的生产、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不含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有关规定办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2023年12月31日,常州华达西德宝微光仪器有限公司资产总额11,906,564.57元,净资产7,762,307.59元;2023年度营业收入10,042,565.58元,净利润-2,341,333.97元。(数据经审计)

4.杭州微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斗门路3号天堂软件园A幢11楼F座

法定代表人:姚鹰

注册资本:1734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服务:集成电路、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成果转让,货物进出口;批发、零售:集成电路、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截止2023年12月31日,杭州微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资产总额154,573,162.05元,净资产136,041,153.35元;2023年度营业收入162,017,545.82元,净利润30,388,013.40元。(数据经审计)

5.中策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1号大街1号

法定代表人:沈金荣

经营范围:生产:无电镀;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

截止2023年12月31日,杭州巨星精密机械有限公司资产总额676,513,669.90元,净资产26,486,936.26元;2023年度营业收入8,048,009.13元,净利润-4,967,462.65元。(数据未经审计)

(二)关联关系

1.杭叉集团及巨星科技均为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且公司董事长仇建平先生,董事徐季女士为杭叉集团董事;

2.公司董事长仇建平先生、董事会秘书周思远先生为国自机器人的董事;

3.华达西德宝董事张国在过去十二个月内曾经担任公司顾问高;

4.微纳科技是公司的股份公司,董事会秘书周思远先生为微纳科技的董事;

5.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未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也不会对上述关联方产生依赖。

(三)履约能力分析

根据上述关联方的财务、资信状况及本公司与其所在来的商业往来情况,以上关联方均能按约定履约。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定价原则和依据

本公司与关联人之间发生的各项关联交易,在自愿平等、公平公允的原则下进行。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为:以市场化为原则,严格执行市场价格,同公司向非关联方销售产品采用相同的定价政策,并根据市场变化及时调整。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关联交易协议由公司与关联方根据实际发生的业务情况签署。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人进行的关联交易为正常的商业往来,该等交易行为均按市场定价原则,不会出现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由于交易额占公司营业收入比重较小,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也不会对上述关联方产生依赖。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独立董事在认真审阅了拟提交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的相关议案后,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经审阅,我们认为: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是根据"公平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进行的,均系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所需,交易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定价公允,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的行为。我们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444　证券简称:巨星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4

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2024年度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为锁定成本、防范外汇市场风险,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任意时点交易余额不超过美元80,000万元(若涉及其他币种的折算成美元),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可滚动实施。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主要包括远期、期货、掉期(互换)和期权等产品或者混合上述产品特征的金融工具。

2.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2024年度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风险提示:外汇衍生品业务存在汇率及利率波动影响,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履约风险、客户违约风险等风险,敦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情况概述

(一)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目的和必要性

公司的主要产品以国际销售为主,国际销售业务收入内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比重较高,国际销售业务收入结算币种以美元为主。受国际政治、经济等不确定因素影响,外汇市场波动较为频繁,导致公司经营过程中存在汇率风险。为锁定成本、防范外汇市场风险,公司有必要根据具体情况,适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

公司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以锁定成本、规避和防范汇率、利率等风险为目的。公司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品种均为与基础业务密切相关的简单外汇衍生产品或相合,且该等外汇衍生产品与基础业务在品种、规模、方向、期限等方面相互匹配,以避险讨通胀、稳健的风险管理原则。

(二)投资金额

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任意时点余额不超过美元80,000万元(若涉及其他币种的折算成美元),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可滚动实施。

(三)投资方式

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主要包括远期、期货、掉期(互换)和期权等产品或者混合上述产品特征的金融工具。衍生品的基础资产包括利率、汇率、货币等标的,也可以是上述标的组合;既可实现实物交割,也可采取现金差价结算,反向平仓或展期;既可采用保证金或担保进行杠杆交易,也可采用无担保的信用交易。

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类型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人民币和其他外汇的掉期业务、外汇期货、外汇掉期、利率互换、利率掉期等。

(四)投资期限

投资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

(五)资金来源

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资金来源为公司的自有资金。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2024年度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遵循锁定汇率、利率风险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但外汇衍生品交易操作仍存在一定的风险:

1.市场风险:因外汇行情变动较大,可能产生因标的利率、汇率等市场价格波动而造成外汇衍生品价格变动而造成亏损的市场风险。

2.流动性风险:因市场流动性不足而无法完成交易的风险。

3.履约风险: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对手均为信用良好且与公司已建 立长期业务往来的合规金融机构,履约风险低。

4.客户违约风险: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货款无法再预期的回收期内收回,会造成坏账风险,导致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亏损。

5.其它风险:在开展交易时,如操作人员未按规定程序进行外汇衍生品交易操作或未能充分理解衍生品信息,将带来操作风险;如交易合同条款不明确,将可能面临法律风险。针对此项潜加强财务部门对产品的理解和研究,降低操作风险的发生和法律风险出现。

(二)公司对外汇衍生品交易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进行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遵循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的原则,不进行单纯以赢利为目的的外汇交易,所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真实交易背景为依据,以规避和防范汇率或利率风险为目的。

2.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只允许与经监管机构批准、具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的银行进行交易,不得与前述银行之外的其他组织或个人进行交易。

3.公司已制定了涵盖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对金融衍生品交易的 操作原则、审批权限、内部操作流程、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控制处理程序、信息披露等作了明确规定,控制交易风险。

4.公司将审慎审查与银行签订的合约条款,严格执行风险管理制度,以防范法律风险。

5.公司财务部将持续跟踪外汇衍生品公开市场价格或公允价值变动,及时 评估外汇衍生品交易的风险敞口变化情况,并定期向公司管理层报告,发现异常 情况及时上报,提示风险并执行应急措施

6.公司审计部对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决策、管理、执行等工作的合规性进行监督检查。

四、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与公司业务紧密相关,基于公司外汇资产、负 债状况及外汇收支业务情况,能进一步提高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更好地规避和防范公司所面临的外汇汇率、利率波动风险,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

五、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444　证券简称:巨星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5

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投资种类: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包括银行理财产品、国债逆回购、货币市场基金、低风险债券、结构性存款及收益凭证等。

2.投资金额: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3.特别风险提示:尽管金融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都经过严格评估,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委托理财概述

1.投资目的:在不影响正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可以提高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的收益。

2.投资额: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3.投资品种:公司拟通过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包括银行理财产品、国债逆回购、货币市场基金、低风险债券、结构性存款及收益凭证。银行产品以及其它根据公司内部决策程序批准的理财对象及理财方式。

4.投资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

5.资金来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6.实施方式:提请股东大会在投资额度内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组织实施相关事宜,由财务部门负责具体购买等事宜。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分析

尽管金融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都经过严格评估,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在选择具体理财产品时,充分平衡风险与收益,合理搭配投资品种和期限;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部对低风险委托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董事会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持续跟踪相关委托理财的执行进展和安全状况,并及时履行相关事项的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以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不影响正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包括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

特此公告。

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444　证券简称:巨星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6

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首席合伙人	王国海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38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272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836人
2023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4.83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0.99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40亿元	
2023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675家	
	审计收费总额	6.63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农、林、牧、渔业,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13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1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1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天健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近三年(2021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14次、自律监管措施6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3人次、监督管理措施13人次、纪律处分3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共涉及50人。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李德贤	1999年	1997年	1997年	2023年	九眼股份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李德贤	1999年	1997年	1997年	2023年	九眼股份
	胡福健	2014年	2012年	2014年	2023年	英科再生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金顺兴	2003年	2008年	2007年	2022年	翼辰实业、华图控股、非爱科思、晋厂科技等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根据审计工作实际情况与天健会计师协商确定2024年度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审计委员会在续聘前已对天健会计师的业务资质、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职业素养、诚信记录等方面开展核查,并与天健会计师相关人员进行了充分沟通,认为天健会计师能恪尽职守,遵循诚信、客观、公正、独立的执业准则,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

2.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

3.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报备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4.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444　证券简称:巨星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2

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公司财务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本次续聘财务负责人事项公告如下:

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财务负责人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拟续聘财务负责人的情况

1.拟续聘财务负责人的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会提名仇建平先生为续聘财务负责人,仇建平先生简历如附件1。

2.拟续聘财务负责人的任职资格

仇建平先生具有财务管理、经济分析、财务预算、内部控制、资金管理、投资管理、风险管理、财务分析、财务决策、财务核算、财务管理等方面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的工作经验,具有较强的财务管理、经济分析、财务预算、内部控制、资金管理、投资管理、风险管理、财务分析、财务决策、财务核算、财务管理等能力,具有财务管理、经济分析、财务预算、内部控制、资金管理、投资管理、风险管理、财务分析、财务决策、财务核算、财务管理等岗位的任职经验,具有财务管理、经济分析、财务预算、内部控制、资金管理、投资管理、风险管理、财务分析、财务决策、财务核算、财务管理等岗位的任职资格,能够胜任公司财务负责人岗位。

仇建平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3.2.2条所规定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关于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规定。

证券代码:002444　证券简称:巨星科技　公告编号:2024-009

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定于2024年5月31日(星期五)召开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会议")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31日(星期五)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5月31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5月31日9:15—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现场投票:股